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普发改投〔2023〕70号

关于普陀区真如社区 W060802 单元 E03-01 地块跨真如港 1、2、4 号桥项目核准的批复

上海海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关于申请普陀区真如社区 W060802 单元 E03-01 地块跨真如港 1、2、4 号桥项目核准的函》（上海海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〔2023〕02 号）文已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就该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进一步完善真如地区城市交通功能，现同意由你公司作为项目建设法人单位实施普陀区真如社区 W060802 单元 E03-01 地块跨真如港 1、2、4 号桥项目。

二、该项目位于普陀区石泉路街道真如港（曹杨路-真华南路）河道上方，项目建设用地面积约 766.7 平方米（以实测为准）。

三、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2 座人行桥及 1 座车行桥，其中：1 号桥为人行桥，主桥宽度上限 9 米，长度约 34.3 米；2 号桥为车行桥，主桥宽度上限 10 米，长度约 22 米；4 号桥为人行桥，主桥宽度上限 9 米，长度约 22 米（具体以规划资源部门最终审定方案为准），建成后产权无偿移交给区建管委。

四、该项目总投资 1200 万元，其中工程建安费 952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160 万元，预备费 88 万元。总投资中，项目资本金为 1000 万元，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83%，项目资本金由上海海升环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股东出资的形式 100% 出资，总投资与项目资本金差额由上海海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自筹解决。

五、请你公司根据本核准文件，办理相关手续，并进一步征询相关管理部门意见。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报告，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。

六、本核准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限 2 年。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，项目单位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前的 30 个工作日之内向我委申请延期。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按规定申请延期的，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。

项目代码:31010700000000020231C3101001。

特此批复。

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年9月7日



抄送：区规划资源局，区建管委，区房管局，区统计局。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年9月7日印发

